

通 知

关于做好 2021 年陕西省社会科学基金 “舆情咨政研究”专项项目申报组织 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陕西省社会科学基金“舆情咨政研究”专项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精神，2021 年陕西省社科基金“舆情咨政研究”专项项目申报工作从即日起开始，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宣传思想工作重要论述、关于舆情信息工作的重要论断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陕西日报创刊 80 周年的重要指示要求，立足舆情信息工作守正创新，发挥陕西省社会科学基金

的示范引导作用，为舆情咨政工作提供理论支撑和智力支持。

二、重点研究课题

1. 全媒体时代教育舆情发展态势及风险防范研究
2. 网络舆情演化及风险防控策略研究
3. 全媒体网络风险防控和舆论风险降低策略研究
4. 中美大国博弈下的舆情分析与应对
5. 网络意识形态治理新趋势研究
6. 新媒体视域下网络舆论生态建设研究
7. 陕西省应急救援情境中网络舆情演化规律研究
8. 人工智能时代网络舆情治理的逻辑与进路研究
9. 总体国家安全观视域下国际涉华舆情研究与应对
10. 重大疫情网络舆情中公众表达与舆论引导的互动研究
11. 网络语言暴力对于当代青年学生心理健康和行为的影响分析
12. 当前意识形态工作面临的风险挑战及对策研究
13. 提升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凝聚力和引领力路径研究
14. 社会问题衍化为意识形态问题的影响因素（机制）研究
15. 中国共产党意识形态话语权构建研究
16. 新媒体环境下国际传播话语体系研究

三、申报条件

项目申报者须符合下列条件：

1. 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具有过硬的政治素质，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法规；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

2. 具有副高级（含）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在宣传部门担任副处级（含）以上领导职务。

3. 课题组成员须征得本人同意并签字确认。申请人可以根据研究的实际需要，吸收本单位以外研究人员作为课题组成员。

4. 必须有与申报课题相关的前期研究成果。

5. 课题组成员不超过 5 人。

四、申报和结项要求

1. 本次研究题目均为指定题目，项目申报者不得自行命题。课题研究要强化问题意识，突出实际应用价值和理论指导意义。项目申报者只能申报 1 项课题，课题组成员最多参与 2 个课题申报。

2. 课题负责人在项目执行期间要遵守相关承诺，履行约定义务，按期完成研究任务，结项成果形式原则上须与预期成果一致。

3. 课题结项：须按要求提交不少于 2 万字的专题研究报告及 3000 字左右成果简介，同时还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在中文核心期刊上以项目负责人名义发表文章 1 篇，文章内容要与研究主题密切相关；专题研究报告具有一定的实际应用价值并获得省部级以上领导批示；课题相关成果被《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成果要报》采用；课题相关成果被省委宣传部或中宣部采纳。专题研究报告须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向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提交。文章自立项之日起 1 年内公开发表。

五、申报程序及报送时间

1. 申报人须按规定格式认真填写《“舆情咨政研究”专项项目申请书》（附件 1）及《“舆情咨政研究”专项项目论证活页》（附件 2），要如实填写材料，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

2. 申报人所在单位填写《“舆情咨政研究”专项项目申报汇总表》（附件 3），填表中各字符间不得使用空格。《申请书》《论证活页》和《汇总表》须计算机填写、A3 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

3. 请各单位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上午 12 点前将申报材料（每项《申报书》一式两份、《论证活页》一式六份连同《汇总表》一式一份，《汇总表》需加盖单位公章）报送科研院（交流中心 D504 室），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shekechu@nwsuaf.edu.cn。

六、其他事项

1. 省委宣传部舆情信息处和省社科工作办对申请书进行资格审查，并组织专家对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书进行评审，评审结果经省哲学社会科学工作领导小组审批后，通过陕西宣传网公示。公示期满，对无异议者正式立项。

2. 每个研究课题给予 2 万元的经费资助，并对成果特别优秀的课题再追加 1 万元经费。

联系人：马洁

联系电话：87082961

附件：

1. “舆情咨政研究”专项项目申请书
2. “舆情咨政研究”专项项目论证活页
3. “舆情咨政研究”专项项目申报汇总表

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

2021 年 6 月 3 日